

■ 姜亮夫 著

■ 姜昆武 校

昭通方言疏證

本書是一部詮釋雲南昭通地區方言詞語的著作

上海古籍出版社



姜亮夫
姜昆武

著
校

昭
通
方
言
疏
證

上海古籍出版社

昭通方言疏證

姜亮夫著

姜昆武校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華書店 上海發行所發行 金壇第二印刷廠印刷

開本 850 × 1156 1 / 32 印張 27 插頁 1 頁

1988 年 10 月第 1 版 198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0001—1, 500

ISBN 7-5325-0525-1

H · 9 定價: 12.00 元



姜亮夫教授，五十八年攝

昭通方言疏證

釋言之三

釋言之四

釋言之五

疊詞

聯綿詞之一

聯綿詞之二

聯綿詞之三

聯綿詞之四

聯綿詞之五

組合詞之一

組合詞之二

組合詞之三

組合詞之四

二

四二一

四五〇

四五二

四七一

四七二

五一二

五一三

五四九

五五〇

五六〇

五六一

五八七

五八八

六一七

六一八

六二〇

六二一

六二七

六二八

六三九

六四〇

六五五

六五六

六九六

六九七

七一九

組合詞之五
四字式詞組

釋天卷二

釋地卷三

釋人卷四

釋人之一

釋人之二

釋人之三

釋人之四

釋人之五

釋人之六

釋人之七

釋人之八

總目

七二〇	七三四
七三五	七九三
七九四	八六二
八六三	九〇七
九〇八	一四八五
九〇八	一〇〇〇
一〇〇一	一〇四九
一〇五〇	一〇七八
一〇七九	一二七一
一二七二	一三一四
一三五五	一三六六
一三六七	一三九九
一四〇〇	一四二〇

昭通方言疏證

釋人之九

釋人之十

釋衣服卷五

釋飲食卷六

釋宮室卷七

釋器用卷八

釋博物卷九

附錄卷十

索引

一四二	一四六
一四六	一四八
一四八	一六〇
一六〇	一七四
一七四	一七九
一七九	一九三
一九三	二〇四

昭通方言疏證自序

漢語為一種簡淨優美、變化無方而又有規律定則之言語，使用者佔世界人口四分之一，於量為最多。然近世號稱最發達之語言學舉其宏綱為通論概論者，纖悉必備，而極少陳述描寫漢語之篇章，偶一見之，則指為最粗略、最落後之語言。國人之解嘲者多委之國勢弱之故。國勢興衰者不過白雲蒼狗，於民族文化大池之中起暫短然那之興亡遺痕逐風中沫而已。然漢語規範寶與印歐語系殊科，固不得執國際學人之種族偏見以為論衡。

漢語為吾族數千年文化之所寄，描寫記錄析縷之文獻至多，甚深幽微之哲學，極其複雜之歷史，豐厚翔實，渡越巴比倫希臘羅馬印度而上之，從未聞漢語之不周於用，不窮於理，不格致於事物之事，其所遺於吾子孫之文獻史跡考云

殘最者遠超於大地任何民族之上。語言固以用為主，非以爲飾。安見其不如人。吾且謂優於人者多多矣。特以吾學人少所論撰，遂使前脈未具，偏類莫通，優劣未判，是非莫得其正，故其道術未爲世人所熟知，使察秋毫者不見與新。余遂歷周甲之歲，欲發憤爲漢語通論，與二三故舊商量，摸索一二年，自度非研磨一二實際語言，不能得所憑依，確立宏綱。自念余旅食四方，五十年而鄉音不改，余舊有昭通方言考四卷，補充整比之，或可負荷之任，故以三餘之暇，檢校群書，以定舊集之是非。此稿創始於庚申辛酉間，得四百餘則，丙戌丁亥間，寄食浙中，曾錄金華之近似者，後此亦時時於交游中留意聽取，更得若干可互證之方言，至是更立條例，補充比次，至丙午又廢者八年，至辛亥余大病，病稍痊，思之岌岌不可終日，乙卯稍能伏案，遂發笑筭。

全部整理修飾凡三月，而舊得片紙隻字悉納之此策。今年夏請人清錄，欲以與鄉人商量。昭為余父母生身之邦，每筆之所及，往往追思其父祖親屬兄弟姊妹及舊時同門，聲音笑貌，幻如夢思，不知其為悲為樂矣。然此書缺略未引，端極多，欲立十二論以概漢語通論之全，僅得其四之一。余病不能研治，然大體已具，留之以待後之明於語言故習之士，以取正焉。就全書類別鈎稽之，可仿佛得通論備旨，姑上棗梨，以就正於達者。

自余為昭通方言考成書，寫清本，於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寄家，世父緝熙先生、家君叔進先生各有教誨十數則，去今已六十餘年，昊天罔極，無可申其積悽矣！自疏謹成書，及門林著，郭在貽諸君各有勘正，女兒昆武則始終執其業，以為校人，皆足以寄我思念。亮夫志。

自序

凡例

一自近世文物出土日增，民族文化之播遷亦益昭明，喪延相妻移而負輿之內，吾族生息之史，固可錙銖較量矣。昭通亦吾族聚居之所，朱提之銀，雙魚之洗，固已久重藝林，東漢有通經之孟璇，孟本南中五大姓之一，近復見霍彪墓畫，霍亦五姓而擁有部曲者，本湖北枝江舊姓，則中原移裔久樂此土矣。蜀漢且置五部都尉，惟戰國以前，缺略尚多，度必有中原文化一脈之傳，尚羅地下，則三古逸史必不在宜賓，遵義曲靖之後，斷可知之。三苗西遷，莊蹻東來，其子姓已不能實指，而不能飛越烏蒙，又可斷言，則其骨骼膚理必有在吾昭之子孫血溶俞脈之中。自沐英入滇，鄂爾泰奏請改土歸流，軍事所到之處，以兵力整齊其語言為官話，統一方言消失之一大因。三百年

來昭轄蜀黔滇三省貿易咽喉，商業極盛，下通兩湖皖蘇，於是遂為四會之地，其語以北語為主，而兼有取於山左、關東、蜀黔、三楚、贛粵，下及吳越，如父母之稱，有爸爸、爺爺、依爺、爹媽、姐、妹、娘等。曾聞之於外家何氏、姑母馬氏、舊吏夏家等，此其驗矣。余旅食南北于異地，偶聞鄉音，雖一音一語之微，亦再三咀嚼，故本書往往引相比符，知其語之數與旁達，於以知其民之輻輳，方皇周恤，亦吾族言語之總匯也。細為探索，則幾無一語無所本，而以北音類化四方之情實亦昭然若揭，雖遠至遼東，亦可仿佛通氣，其中惟關以西至河西走廊西域諸地所含甚少。

一、昭方言既雜揉四會，則其語不能無變，變之在義者，文中已各詳之，舉其宏綱，則以大共名變小別名為多；其次則以語句變詞組；

蓋皆以求通俗為歸，三則以訓

詁字變熟語聯綿詞；四則如語助變兩字詞組之聯綿詞，複合詞為四字式詞組；亦有以聲近通俗之語變更古語方言者，此中有純屬詞義者，有純屬語音者，有兼音義詞型諸端共變者，皆於文中詳為疏說之。

一、昭方言變遷之跡與聲韻調諸端相繫，此為一方音對應關係，文中僅能記其結論，無由申其條例，而昭方音至今未曾調查成專題，故余說亦遂無所援據，茲特為立一規模，為讀者取資焉。昭方音亦有陰陽上去四調，上去兩調不分陰陽，又無入聲，蓋純乎其為此音系統也。入聲多轉入陰平。

聲母 **喉音** 之曉匣不分，影喻亦不分。 **牙音** ①無聲紐疑紐疑混于泥，②見溪四紐多了化。 **舌頭** 端遠定泥之音較發達，自語助詞此四音為多見之。 **舌上** 讀與照穿牀同。 **齒頭** 多與牙

化音混。唇輕唇音多混曉匣類。

韻東冬鍾不分，陽唐江不分，支脂齊不分，微灰多不

分，魚虞謨多不分，侯尤幽多不分，佳皆咍，真諄臻不

分，文殷魂痕多不分，寒桓刪山仙不分，蕭宵肴豪不分，

歌戈麻不分，庚耕清青不分，侵覃不分，咸衍嚴凡不分，

侵覃以下九韻不收m音而分收n、ng。

此表所列亦祇初得梗概，略具大齊而已，且余所執以為論

衡者乃五十年前舊音，方言非永停不變者。

一、抗戰之第五年，余歸主雲南大學文法學院，得三度返昭，

覺昭方言已有巨變，然為時短暫，不及細錄，故本書負

料遂以一九〇〇年以後二十年為中心，此一時限雖短暫

而足以擔荷此一書之實質體性，故無所損也。

一、余十七而入蜀，幼年家君及諸父教養至嚴，非隨侍長老

不得逾城關，故所習昭言以城關為主，郊遂之言極少。諸父四房同居同爨，故合四房親故為一，其習聞亦遂因以四房親屬門生故吏而肆，外家本道州何氏，幼為外王母諸舅氏所慈愛。外王母符為中原舊姓，余幼多暱就外家，故幼而覺知其方言之異，及入中學，同學中有來自四鄉者，有與當時流氓社會交往至密者，故亦習知其隱秘之語，此類語詞往往有特殊之感，故本書中此等語亦皆徵錄，不以其鄙惡而廢。

一、古今記方音者莫不以求本字為主，此傳世舊法也。余庚申辛酉間在蜀所為金鑿此法，故初稿四百則皆一一得其本字，後此亦未逮于此律，至近年所輯此義稍疏，故有求本字而未得者亦錄之，此體例之不能純一者也。五十餘年往跡，求其步武悉稱勢所不能，已成舊規，固當以

凡例